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作为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唯赞”、“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对诺唯赞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公司业务实际开展情况，截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400.01 万元，最终数字请以后续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4年度 预计金额 | 2024年1月1 日至11月28 日实际发生 金额 | 差异原因/未 及时预计和 申请新增原 因说明 |
|--------------|-------------------------------------|-----------------|------------------------------------|---------------------------------|
| 销售产 品、商品 | 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¹ | 200.00 | 72.01 | - |
| | 南京迪诺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800.00 | 106.94 | - |
| | 南京和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173.86 | - |
| | 小计 | 1,000.00 | 352.81 | - |
| 采购原材 料、商品 |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² | 10.00 | 3.39 | - |
| | 南京迪诺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43.81 | - |
| | 小计 | 10.00 | 47.20 | - |
| 合计 | | 1,010.00 | 400.01 | - |

注：主体 1 统计范围包含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百奥赛图江苏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主体 1 和 2 的统计周期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19 日止。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交易当时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价格公允，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交易当时公司的相关制度，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

营及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

二、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诺唯赞结合业务实际情况，拟新增 235.00 万元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至人民币 1,245.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4年度 预计金额 | 2024年1月1 日至11月28 日实际发生 金额 | 新增2024 年度预计 额度 | 调整后的 2024年度 预计额度 |
|------------------|--------------------|-----------------|------------------------------------|----------------------|------------------------|
| 销售产 品、商品 | 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 | 72.01 | - | 200.00 |
| | 南京迪诺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800.00 | 106.94 | - | 800.00 |
| | 南京和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173.86 | 190.00 | 190.00 |
| | 小计 | 1,000.00 | 352.81 | - | 1,190.00 |
| 采购原 材料、商 品 |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 | 3.39 | - | 10.00 |
| | 南京迪诺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43.81 | 45.00 | 45.00 |
| | 小计 | 10.00 | 47.20 | - | 55.00 |
| 合计 | | 1,010.00 | 400.01 | - | 1,245.00 |

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诺唯赞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公司就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59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5年度 预计金额 |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¹ | 本年初至 2024年11月28 日与关联人累 计已发生的交 易金额 |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
| 销售产 品、商品 | 南京迪诺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400.00 | 0.41% | 106.94 | 0.11% |
| | 南京和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90.00 | 0.09% | 173.86 | 0.18% |
| | 小计 | 490.00 | - | 280.80 | - |
| 采购原 材料、商 品 | 南京迪诺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 3.95% | 43.81 | 1.77% |
| | 小计 | 100.00 | - | 43.81 | - |

| | | | | |
|----|--------|---|--------|---|
| 合计 | 590.00 | - | 324.61 | - |
|----|--------|---|--------|---|

注：上表中本次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公式的分母为2024年1月1日至11月28日同类业务发生金额。

四、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诺唯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涉及的各关联人相关情况如下：

（一）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性质 | 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3026977362790 |
| 法定代表人 | 沈月雷 |
| 注册资本 | 39,939.842万元人民币 |
| 成立日期 | 2009年11月13日 |
| 住所 |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宝参南街12号院 |
| 经营范围 | 生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分子学测试;细胞及化学试剂、模式动物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经济信息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 | 根据百奥赛图（02315.HK）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8.26%，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持股10.55%，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71%，倪健持股7.26%，沈月雷持股6.61%，Astral Eminent Limited 持股6.53%，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89%，招银成长柒号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66%，BioVeda China Fund II RMB, Limited持股5.08% |
| 关联关系 |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20.5-2023.5）董事张蕾娣女士自2022年11月7日至今担任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关联关系统计周期至从公司卸任后期满12个月止（2024年5月19日止） |

（二）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性质 |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5946865754144 |
| 法定代表人 | 黄学英 |
| 注册资本 | 36,648.8394万元人民币 |

| | |
|------|--|
| 成立日期 | 2009年3月16日 |
| 住所 |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集贤街11号 |
| 经营范围 | 研发、组装生产、销售：液相色谱柱、液相色谱填料、液相色谱仪器和设备、固相萃取柱、固相萃取装置和仪器、快速层析柱；进口本公司产品相关材料和设备、部件，出口自产产品。销售配套实验室仪器、相关耗材、非危险化学品类非医用化学和生物试剂；提供色谱分离和纯化技术咨询及服务；研发、生产、销售：二类医疗器械。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 | 根据公开信息，黄学英持股25.20%、周金清持股8.79%、安徽高新同华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8.47%、陆民持股8.08%、江苏国寿惠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7.85%、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50% |
| 关联关系 |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20.5-2023.5）董事陈淼先生自2018年6月至今担任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关联关系统计周期至从公司卸任后期满12个月止（2024年5月19日止） |

（三）南京迪诺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南京迪诺薇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191MACUM4N97D |
| 法定代表人 | 曹生标 |
| 注册资本 | 1,350.2547万元人民币 |
| 成立日期 | 2023年8月15日 |
| 住所 | 南京市江北新区星火路10号鼎业百泰生物大楼C座802-4室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生产；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材料技术研发；工业酶制剂研发；生物饲料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 | 曹林持股53.36%，徐晓昱持股7.45%，张力军持股7.02%，南京薇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6.77%，南京诺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6.77% |

| | |
|------|-------------|
| 关联关系 |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
|------|-------------|

(四) 南京和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南京和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192MAD22QE70R |
| 法定代表人 | 曹生标 |
| 注册资本 | 510 万元人民币 |
| 成立日期 | 2023 年 10 月 12 日 |
| 住所 |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泰路 8 号汇智科技园 B1 栋 5 楼新港创客空间众创区 D25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保健食品生产；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动物诊疗；消毒器械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平面设计；科技中介服务；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销售代理；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 | 曹生标持股 96.08% |
| 关联关系 |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

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持续、稳定，过往发生的交易能够正常实施与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关联方履约能力，如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六、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原则与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向关联人销售产品与商品，其定价原则为：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合理利

润原则定价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确定出公平、合理的价格。

公司将根据公司相关业务制度、业务实际情况与需要，同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

七、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有序开展具有积极的影响。以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曹林先生、张力军先生、唐波先生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本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并同意此事项：本次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系业务开展实际需要以及零星新增交易原因，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情况；2024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交易当时经营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经营业务持续开展需要；公司以上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遵循各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他非关联方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本保荐人对诺唯赞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洪捷超



李皓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